

歐洲語文學系系主任遴選公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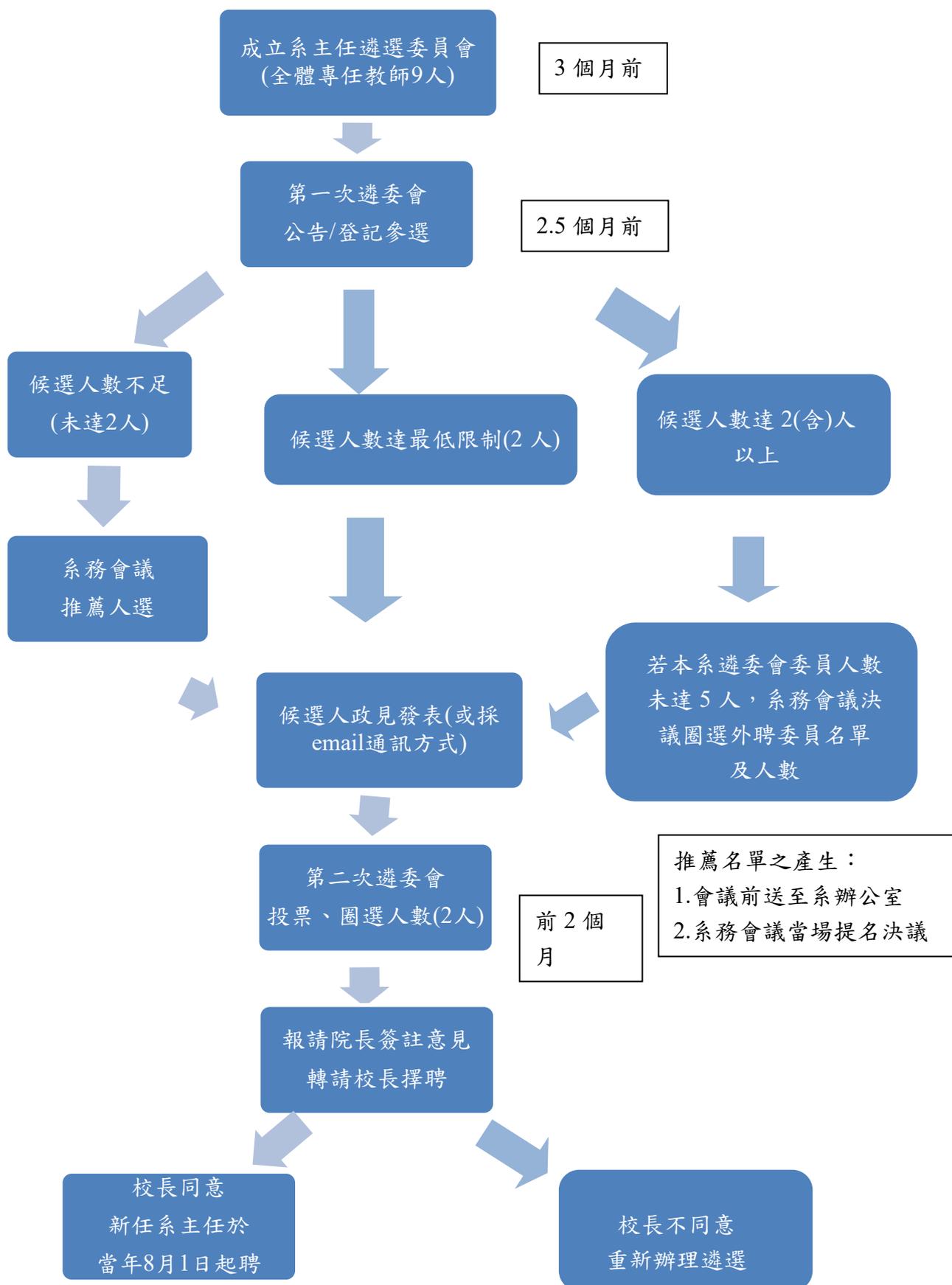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登記時間：自民國 114 年 4 月 17 日(四)上午九時起至 5 月 2 日(五)下午五時止。
- 二、登記地點：「歐洲語文學系系主任遴選委員會」（本校道藩樓四樓歐洲語文學系辦公室）。
- 三、檢附文件：候選人登記資料表一份。
- 四、主任候選人政見發表：114 年 5 月 13 日(二)，12:10~12:40
- 五、投票時間：114 年 5 月 13 日(二)，12:40~13:00，於系主任遴選會議投票暨開票。

歐洲語文學系

聯絡人：吳昭儀

電話：02-29393091 轉 63036

歐文系 114 學年度系主任遴選流程圖



國立政治大學歐洲語文學系系主任遴選要點

民國 97 年 11 月 20 日學程會議通過

民國 97 年 12 月 17 日第 96 次院務會議通過

民國 97 年 12 月 29 日 971 第 3 次學程會議通過

民國 98 年 1 月 16 日第 152 次校務會議核備

民國 102 年 1 月 18 日第 172 次校務會議核備通過修正名稱及全文

民國 103 年 4 月 19 日第 178 次校務會議核備通過修正名稱

民國 106 年 1 月 13 日第 192 次校務會議核備通過修正第 2、4、5 點條文

- 一、國立政治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歐洲語文學系(以下簡稱本系)為辦理系主任遴選作業，特依本校系所主管遴選辦法第十一條規定，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系應於現任系主任任期屆滿前三個月組成遴選委員會(以下簡稱遴委會)，辦理系主任遴選作業。
遴委會置委員五至九人，由本系專任教師組成，必要時得經系務會議決議聘請系外學者專家擔任。遴委會主席由委員互推產生。
遴委會委員為系主任候選人者，喪失遴委會委員資格。
- 三、遴委會委員因故無法參與遴選作業者應辭職。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應自行迴避：
 - (一) 與候選人有配偶、三親等內之血親或姻親關係。
 - (二) 與候選人有學位論文指導之師生關係。如應迴避而未迴避者，應由遴委會依職權決定令其迴避。
- 四、本系系主任候選人二人以上，應於遴委會遴選系主任人選之日前十五日，以下列方式產生：
 - (一) 自行登記參選。
 - (二) 本系專任教師三分之一以上連署推薦候選人。
 - (三) 本系推薦：經本系系務會議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，就本系符合主任候選人資格之教師分別行使同意權，經系務會議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，選出系主任候選人推薦人選。
- 五、遴委會應於現任系主任任期屆滿前二個月，由第四點產生之候選人中遴選副教授以上人選至少二人，以投票方式，對候選人分別行使同意權，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數達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時，即符合遴薦門檻。遴委會就符合遴薦門檻之候選人，報請院長簽註意見後，轉請校長擇聘之。如有特殊理由，無法依限辦理，或僅能遴薦一位候選人時，應具明理由依上開程序報請校長核示。
候選人如均未獲同意，應重新辦理遴選。
- 六、遴委會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會，經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始得決議。
- 七、本系系主任任期二年，得連任一次。自當學年八月一日起聘為原則。

八、本系系主任有下列情形者，由院長推薦副教授以上適當人選報請校長聘兼代理之，代理期間以至該學期結束為原則，最長不得逾一年：

(一) 依第五點第二項重新遴選後，候選人如仍未獲同意，或未及於現任主任任期屆滿前遴薦適當人選時。

(二) 現任系主任辭職或因故出缺時。

(三) 現任系主任依第九點經校長免兼主管職務時。

現任系主任於聘期中如因故不能視事，未滿三個月者，依相關規定由副院長以上代理；達三個月以上者，應主動辭職，所遺職務依前項規定報請代理之。

本系系主任職務出缺時，應配合學期(年)制重新辦理遴選事宜。

九、系主任於任期中因重大事故，經專任教師四分之一以上連署提案罷免案，由院長召開系務會議，經本系系務會議全體代表三分之二以上投票，投票數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，報請校長免兼其系主任職務。

十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校系所主管遴選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十一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通過，報請校務會議核備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政治大學外國語文學院歐洲語文學系

系主任遴選候選人資料表

中文姓名		性別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二吋照片一張		
身份證字號		出生日期		民國 年 月 日				
國籍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華民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否具雙重國籍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：其他國籍_____						
通訊地址								
連絡電話		(公)		(宅)				
傳真		E-MAIL						
現職	服務機關		服務部門		職稱		教授證書字號及取得年月	
兼職	1.		2.		3.		4.	
大學以上學歷	畢業學校		國別	主修學門系所		學位	起迄年月	
經歷	服務機關		服務部門		職稱		起迄年月	
	1.							
	2.							
	3.							
	4.							
	5.							
	6.							

填表人簽章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候選人政見 (表格可自行延伸)

期程	政見內容
短期	
中期	
長期	
整體構想	